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私募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9月7日，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私募基金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公司认购私募投资基金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事项概述

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以不超过2000万元自有资金向上海咏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咏福投资”）认购福盈1号银票私募投资基金（非证券类）。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

名称：上海咏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5500号第1幢C498室

法定代表人：陈云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注册资本：2500万元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18427

2、基金托管人

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江东北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凤

3、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主要内容

基金名称：福盈 1 号银票私募投资基金

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基金份额的初始募集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基金的存续期：永续

投资目标和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于上海腾丰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及该票据的收益权，也可投资于其他机构合法持有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及该票据的收益权；闲散资金也可投资于债权及货币型市场基金、现金、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各类存款）及其他高流动性低风险的金融产品。

三、参与投资基金的目的、可能存在的风险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参与投资基金的目的

本次公司拟通过利用自有资金认购私募基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前提下，通过专业投资机构和渠道，获取投资收益。

2、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

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迅速、低成本地调整投资基金，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不利影响。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提出追加或减少基金财产时，可能存在现金不足的风险和现金过多带来的收益下降风险。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及投资策略，本基金不承诺保本及最低收益，属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中高的投资品种，适合具有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的合格投资者。

公司对本次投资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有充分的认识，将结合整体宏观经济走势，密切关注所购买基金的管理、投资的实施过程，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认购私募基金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主生

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现有资产也不构成重大影响；预期会提高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七日